

# 對基督信仰中「屬靈父性」的理解與反思

## ——從天主教會內的性侵醜聞說起

A Reflection on Spiritual Fatherhood in Christianity—Sexual Abuse Scandal in the Catholic Church as a Starting Point

韓安琪♦

HAN Anqi

**[摘要]**「屬靈父性」是基督宗教傳統中的一個重要概念，尤其在天主教和東正教中廣泛存在。它指的是一位靈性導師與信徒或其所陪伴的人的關係。這個靈性導師常被稱為「神師」——「靈修陪伴者」，他們的任務是陪伴、指導並滋養其「陪伴者」的信仰，幫助他們在靈性生命上成長並更加親近天主。這種關係建立在信任、傾聽和相互尊重的基礎上，目的是促使被指導者在靈修生活中獲得成長。

然而，近幾十年來，教會內部，特別是歐洲教會曝光了一些靈性虐待，就是濫用這份屬靈父性的關係，利用其權威或影響力來操控、剝削或控制「被陪伴者」的行為。這種濫用可以採取多種形式：心理虐待，精神虐待和甚至性虐待。這些醜聞不僅涉及個別神職人員的行為，還揭示了教會在處理這些案件時的系統性問題。例如，許多教區和主教被指控知道此類行為，卻未能採取適當的措施，甚至有

---

◆ 作者是天主教大學教會法律系博士生，主要研究方向：教會的管理權。

時為加害者提供保護。這使得許多信徒和外界人士質疑教會是否真正維護道德標準。

在過去，尤其是中世紀和近現代初期，教會常常優先保護神職人員的地位和權威，甚至掩蓋他們的不當行為。神職人員被視為天主的代言人，其行為不僅僅是個人行為，而被認為代表著教會和信仰體系的尊嚴。因此，當涉及醜聞時，教會通常採取封閉式的處理方式，將問題掩蓋在內部，以避免信徒對教會失去信任。保持著家醜不外揚的規則。這種做法一方面是出於維護教會權威的需要，另一方面也反映了教會內部結構的等級性和保護性。神職人員，往往在教會中享有極大的權力和尊敬，教會的領導層會優先保護他們，有時可能意味著要犧牲受害者的利益。

教宗方濟各就任以來，特別推動教會改革和保護弱小者。他一再呼籲教會承認過錯，給予受害者更多的關懷和正義，同時也強調神職人員不應受到特殊保護，而應對其行為負責。教宗宣導的謙卑和服務理念，要求教會回歸到以關懷弱者、窮人和被壓迫者為核心的福音精神。這種思想的轉變不僅反映在處理性醜聞的態度上，也貫穿在教會的整體社會使命中。他曾多次指出，教會不應成為一種權力機構，而應成為為窮人和弱小者服務的道德力量。

教會在面對性醜聞的處理上也逐漸引入了更多的制度性改革。例如，梵蒂岡開始制定更嚴格的保護政策，要求全球各地教會建立透明的舉報機制和處理常式，確保受害者得到公正對待。這些改革措施表明，教會意識到其過去處理醜聞的方式不再適應現代社會的倫理要求，必須對弱小者的權益和安全給予更多關注。神學上，教會

也重新審視了自身的使命。過去的教會往往以教義和權威為核心，而現代教會更加注重服務的精神。教會思想的轉變更多強調「牧羊人」的角色，要求神職人員不僅僅是教義的傳道者，還要成為特別是對那些最為脆弱的群體的服務者。

隨著教會思想的轉變，受害者的聲音愈來愈被重視。從過去的沉默、忽視甚至否認，到如今積極與受害者對話，建立支援和賠償機制。如今的教會更注重透明度，試圖通過制度和思想上的變革，重新贏得公眾的信任，真正成為弱小者的庇護所。

本篇文章通過探討基督信仰中的「屬靈父性」概念，反思了天主教會中的性侵醜聞及其對靈性導師信任的嚴重侵蝕。文章並將其與中國文化中的父親形象進行了對比和聯繫。試圖澄清這些問題同時，以推動教會能夠在修復、預防和改革方面做出努力。

**關鍵字：**屬靈父性，屬靈虐待，靈修陪伴，懺悔聖事，慈愛，寬恕

**Abstract:** Spiritual fatherhood is an important concept in the Christian tradition, especially in Catholicism and Eastern Orthodoxy. It refers to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a spiritual mentor and the devotee or the person in his or her company. This spiritual mentor is often called a spiritual director - a spiritual companion. Their task is to accompany, guide and nourish the faith of their companions, helping them to grow in spiritual life and become closer to God. This relationship is based on trust, listening and mutual respect, with the goal of promoting growth in the spiritual life of the person being guided.

However, in recent decades, spiritual abuse has been exposed within the Church, especially in Europe, which is the abuse of this spiritual father's relationship with his companion, using authority or influence to manipulate, exploit or control the behavior of the accompanied person. This abuse can take many forms: psychological abuse, emotional abuse, and even sexual abuse. These scandals not only concern the actions of individual clergy, but also reveal the systemic problems in the Church's handling of these cases. For example, many dioceses and bishops have been accused of knowing about such behavior but failing to take appropriate action, and sometimes even providing protection to the perpetrators. This has led many believers and outsiders to question whether the Church truly upholds moral standards.

In the past, especially in the Middle Ages and early modern times, the Church often prioritized protecting the status and authority of clergy, even to the point of covering up their misconduct. Clergy are seen as God's spokespersons, and their actions are not merely personal, but are seen as representing the dignity of the Church and the belief system. Therefore, when it comes to scandals, the Church usually take a closed approach and cover up the problems internally to avoid believers losing trust in the Church. On the one hand, this practice is based on the need to maintain the authority of the Church, and on the other hand, it also reflects the hierarchical and protective nature of the Church's internal structure. Clergy often enjoy great power and respect in the Church. Church leadership often choose to protect them, which sometimes

means sacrificing the interests of victims.

During his papacy, Pope Francis has particularly promoted church reform and protection of the weak. He has repeatedly called on the Church to acknowledge its mistakes and provide more care and justice to the victims. He also stressed that clergy should not receive special protection but should be held accountable for their actions. The practice of humility and service advocated by the Pope requires the Church to return to the gospel that centered on caring for the weak, the poor and the oppressed. This change in thinking is not only reflected in the attitude towards dealing with sex scandals, but also runs through the Church's overall social mission. He has repeatedly pointed out that the Church should not be an institution of power but a moral force serving the poor and the weak.

The Church has also gradually introduced more institutional reforms in dealing with sex scandals. For example, the Vatican has begun to develop stricter protection policies, requiring churches around the world to establish transparent reporting mechanisms and procedures to ensure that victims are treated fairly. These reform measures show that the Church realizes that the way of dealing with scandals in the past no longer meets the ethical requirements of modern society. The Church must pay more attention to the rights and safety of the weak. Theologically, the Church has also re-examined its mission. In the past, the Church often focused on doctrine and authority, while modern Church place more emphasis on the spirit of service. The Church places more emphasis on the role

of shepherds, requiring clergy to not only be preachers of doctrine, but also to become servants, especially to the most vulnerable groups.

As the Church's thinking changes, the voices of victims are increasingly being taken seriously. From silence, neglect and even denial in the past to active dialogue with victims and the establishment of support and compensation mechanisms. Today's Church pays more attention to transparency, trying to regain the public's trust through institutional and ideological changes, and truly become a refuge for the weak.

By exploring the concept of spiritual fatherhood in the Christian faith, this article reflects on the sexual abuse scandal in the Catholic Church and the serious erosion of trust in spiritual mentors. The article compares and connects it with the image of father in Chinese culture. Attempts to clarify these issues enable the Church to make efforts in restoration, prevention and reform.

**Keywords:** spiritual fatherhood, spiritual abuse, spiritual companionship, sacrament of reconciliation, mercy, forgiveness

## 前言

最近幾年，教會中小部分神職人員的性侵醜聞事件使人們對神職使命和靈性的父性或屬靈父性的意義變得模糊並產生質疑。對此問題的思考或許有利於發展中的中國教會未雨綢繆，防患於未然。靈性的父性這一概念不僅在宗教中經常被濫用，而且在一些邪教中這種濫用的事實更具普遍性與破壞性，其所導致的是一種侵入性的家長式作風和霸道性的支配行為，因為它使成年個體幼稚化，並使其在面對對話者時處於從屬狀態和虛假的家庭關係中。通過一些案例分析，我們發現實際上這純粹是一種對信徒的霸權與操控。這一現象完全是基督徒超性父性因受到扭曲和破壞而呈現的狀態。在談論教會對靈性父性的理解和表達之前，本文將首先簡單闡述在中國文化中父親的形象。因為這一文化背景會使我們對天主父性的認識和對與神職人員之間關係的理解有著重要的影響。道明會會士 Pavel Syssoev 提醒我們：「所有世俗中的父愛都是分享天主的父愛，但是提到分享，就意味著不完美、多樣性和互補性。」<sup>1</sup>作者明確指出了靈修指導的形式、有限性及其可能的偏差，並提出了一些矯正的方法：「只有活在服從中的人才能引導他人走上服從的道路；只有謙卑的人才能引導他人走向謙卑；只有神貧的人才能給予聖神。」<sup>2</sup>總而言之，這份超性的父性是來自天主的偉大恩賜。它是一個非常困難而又嚴格的使命，但同時這份父愛也是喜悅的源

---

1 Ravel Syssoev, *De la paternité spirituelle et de ses contrefaçons* (Cerf: Paris, 2020), p. 39.

2 參閱同上，頁 101。

泉。沒有甚麼比傳遞生命更美，尤其是當這種生命是永恆的生命，即天主的生命時。

## 1 中國文化中的父親

整體而言，中國式的父親大多是嚴厲的、內斂的、沉默的，但是深愛著自己的孩子。在中國文化中，父親的形象通常被描繪為家庭的主要支柱和領導者。父親在傳統家庭中扮演著權威和責任的角色，他們通常負責家庭的經濟需求和決策。父親被期望為家庭成員提供物質和精神上的支持，並通常會對子女的教育和成長起著重要的引導作用。在傳統觀念中，父親通常被要求表現出穩重、嚴肅、勤勞和有擔當的品質。他們被認為應該承擔起保護家庭安全、傳承家族傳統和價值觀念的責任。儘管在現代社會中，這種角色定位有所變化，但父親作為家庭的支柱和榜樣的形象在中國文化中仍然具有重要的地位。此外，在中國文化中父愛也是一種特別受尊重與珍視的情感。父親的愛和關懷通常是默默的，但也是深沉的，他們更多的是藉實際行動來表達對家庭成員的關心和愛護。

然而，和世間任何事物都有其優缺點一樣，中國父親在展現出這些優點的同時，也存在著一些不足之處。

首先，一些父親在與孩子的溝通上存在不足。傳統觀念中，父親常常被視為權威的象徵，這種觀念使得很多父親在教育子女時採取了嚴肅甚至嚴厲的態度。雖然他們希望通過這種方式來培養孩子的獨立性和紀律性，但這種方式有時會導致親子關係的疏離，甚至讓孩子感到壓抑和壓力。

其次，情感表達的匱乏也是不少中國父親面臨的問題。很多父親不善於或不習慣直接表達對孩子的愛與關心。他們更傾向於通過行動而非言語來表達感情，比如通過努力工作供養家庭、為孩子提供良好的物質條件等。然而，這種情感表達方式可能會讓孩子誤解為缺乏關愛，甚至導致親子之間的情感隔閡。

此外，一些父親可能過於注重孩子的學業和未來職業發展，而忽視了孩子的興趣、愛好和情感需求。他們有時會將自己的期望強加在孩子身上，希望孩子能在學業或事業上取得成功，卻忽視了孩子自身的興趣和個性。這種忽視可能會限制孩子的自我發展，甚至導致孩子對未來的迷茫。

「養兒為防老」這句傳統的中國俗語，不僅反映了父親對孩子的期待，也從某種程度上展示了父親的有限性。無論是在身體、經濟還是情感層面，父親都並非全能。儘管他們對孩子的付出源自深厚的親情和責任感，但這種愛常常帶有一定的條件和期望。父親們希望通過自己的努力，使孩子能夠自立自強，並且期望在自己年老時能夠得到孩子的照顧。這種愛雖然無私，但同時也包含了對未來回報的期望。

綜上所述，中國父親在家庭中的角色至關重要，他們的辛勤付出和無私奉獻為家庭的穩定和孩子的成長奠定了堅實的基礎。然而，在父愛如山的背後，也存在著溝通不足、情感表達匱乏、過於注重學業等問題，這些不足有時會影響到親子關係和孩子的全面發展。

我們所生活的文化具有潛移默化的力量，有時我們會把某一種文化要素認為是原則性的。每一種文化都在表達著它獨有的財富，但是我們必須承認，沒有一種文化是完美的。這種對父親的認識和感受，一方面直接影響著我們和神的關係，另一方面也影響到我們對神職人員的態度。在以下的篇幅中我們再來看父性在教會信仰中的解釋。

## 2 天主父性的啟示

在基督徒信仰中，對父性的理解具有深刻的神學意義，它與聖父的形象息息相關。沒有人像天主那樣為父，<sup>3</sup>這是基督的降生給我們帶來的對天主父性的嶄新理解。這認識無疑在不同的文化和宗教中引起共鳴，且在《舊約》中也有深刻的體現，<sup>4</sup>但它在耶穌的生平和宣講中獲得了前所未有的新意。因為聖子以一種獨特的方式稱天主為父，並將父的真正面容啟示給人類。

天主被稱為天父，這是基督宗教信仰中最核心的概念。天主作為父親的形象強調了祂的全能、全知、全愛和全善，以及對人類的創造、關懷和引導。這種理解強調了天主與人類之間的親密關係，同時也賦予了人們在信仰生活中尋求安慰和指引的力量。<sup>5</sup>

3 Tertullien, “*Quis ille nobis intelligendus pater? Deus scilicet: tam pater nemo, tam pius nemo,*” *De paenitentia* 8 (CCL 1, 335). 教父戴都良在解釋浪子回頭的比喻時（路 15:11-32），在這裡特別強調天主的憐憫。

4 這父性不再基於舊約中所表達的創造與被選的關係。

5 參考《天主教教理》，239 條：以「父親」的名字稱呼天主，這信仰的語言特別表明兩點：就是天主是一切的根源和超越的權

天主父是愛的源泉。這泉源能夠在聖子和聖神內激起同樣的完全之愛；聖子和聖神從祂那裡獲得一切。這不僅為認識天主，也為理解人類和世界提供了一種新的視野。耶穌啟示天主是父，不僅因為祂是造物主，是萬物之父，而更是因為祂與其獨生子的永恆關係。同樣，子除非在這一永恆的關係中，就不是子：「除了父外，沒有人認識子；除了子和子所願意啟示的人外，也沒有人認識父」（瑪 11:27）。<sup>6</sup>

天主的父性是慈愛和寬恕的，儘管人類犯罪和背離祂，但祂的父愛始終如一。祂願意接納並寬恕那些悔改的人。這種理解強調了祂的憐憫和恩典，鼓勵人們向祂尋求接納和寬恕。天主的父性也體現了一種權威和引導的角色。天主作為父親，通過啟示、聖經和教會的傳統來引導人們，指示道路並為他們提供智慧和指引。這種父性的權威不是專制的，而是建立在關愛和真理的基礎上，旨在幫助人們實現自己最高尚的目標，那就是有一天可以與祂面對面的圓滿境界。<sup>7</sup>

---

威，同時祂又愛護並眷顧祂所有的子女。天主的這種慈父溫情也可用母性形象表達，這更能顯示出天主內在於世界中，顯出天主與受造物之間的親密。信仰語言取自人類的父母經驗，因父母在某種程度上，為人是天主最初形象。但這經驗也顯示人類可能破壞並扭曲父性或母性的形象。所以要牢記天主超越人類的性別，祂既非男人也非女人，祂是天主。因此祂超越人類父性或母性，雖然祂是這兩性的根源和典範。沒有人能成為像天主那樣的父親。

<sup>6</sup> 參考《天主教教理》，240 條。

<sup>7</sup> 參考格前 13:12。

總的來說，在天主教信仰中，父性的理解強調了天主與人類之間的親密關係、慈愛和寬恕、以及權威和引導。這些理解深刻影響了天主教徒的信仰生活和道德觀念，使他們在信仰中找到了安慰、指引和力量。

但是最近幾年，由於性侵案例在教會中不斷浮出，大公教會對此進行了深度的反思，並竭盡全力地保護弱小者。例如法國在性侵犯情況的獨立委員會 (CIASE) 發表調查報告，披露了自 1950 年起至少有 21.6 萬人在法國境內遭受過司鐸和修會會士性侵犯。在此背景下法國主教團主席穆蘭博福特 (Eric de Moulins-Beaufort) 提醒眾人避免混淆司鐸作為「靈性父親」之角色的不同理解。總主教強調：「我們必須提高警覺，觀念清晰，不要被我們使用的詞彙所迷惑。應當謹慎評估父親身份的比喻，因為存在著一些必須斷然拒絕的不正當的父權，真正的父愛絕不能使一方把另一方當作自己的私有財產那樣對待，也不能將對方限定在一種不成熟的狀態中，而正當的父親角色必須能引導一個人日臻成熟、自由獨立。」<sup>8</sup>

### 3 屬靈父性的思考

在福音中，耶穌告訴我們：「在地上你們不要稱呼人為父，因為你們的父只有一位，就是在天上的父」（瑪 23:9）。與天主的父性相比，任何地上的中介都是虛幻的。在靈修生活中，只有天主才能滿足我們的渴望，沒有

<sup>8</sup> 參考 *Vatican News*, <https://www.vaticannews.va/zh/church/news/2021-11/france-bishops-pledge-transformation-ciase-abuse-report.html>.

人能代替祂賦予生命。當一個受造物把自己當作救世主，或者被崇拜為神時，這就是崇拜偶像。聖保祿說：「我在天父面前屈膝，上天下地的一切家族都是由祂得名」（弗 3:14-15）。在稱天主為父的同時，也在承認父性的源泉。因為「只有一天主和眾人之父，祂超越眾人，貫通眾人，且在眾人之內」（弗 4:6）。天主藉著祂的獨生子，顯現給我們祂是父，也正因為耶穌取了人性，我們才有資格稱天主為父，度義子的生活。教會繼續這份使命，分施恩寵，為天主新生的子女服務，使天主的慈悲不斷地生育出光明之子。

這屬靈的父性是否僅限於神職界呢？當然不是。保祿宗徒說：「弟兄們！我以天主的仁慈請求你們，獻上你們的身體當作生活，聖潔和悅樂天主的祭品：這才是你們合理的敬禮」（羅 12:1）。每一位基督徒在領受聖洗聖事時，都領受了三種職務：先知職，君王職和司祭職。先知職，就是生活天主的話，做祂的代言人，為使更多的人聽到福音。君王職的使命是管理我們的個人生活並按天主的意願來管理這個世界。最後，司祭職使我們整個生命都成為悅樂天主的祭品，生活在祂內，讓我們的存在成為這個世界的福源。<sup>9</sup> 所以屬靈的生育力不僅僅是神職人員的使命，而是所有信徒都被召並積極的參與教會的使命，藉著愛德和慈悲的見證為天主培養新的子民，正如在《福音》中耶穌教導門徒們要結出果實那樣。<sup>10</sup> 在這一幅度上我們可以說每一位信徒都被召叫做「父親」。

9 信德之父亞巴郎的例子。

10 瑪 13:23；路 6:43；若 12:24；若 15:2, 4, 5, 8, 16。

那麼，對於神職人員而言，甚麼是屬靈父性呢？聖秩聖事授予神職人員公務司祭職，此公務司祭職是為普通司祭職服務的，致力於發展所有基督徒聖洗的恩寵。<sup>11</sup> 神職人員作為信徒的靈性導師，陪伴他們的信仰旅程，提供建議、支援和鼓勵。他們的職責是幫助信徒更深入的生活他們的信仰。通過聖事——恩寵的媒介，以基督的名來滋養信徒的靈性生活，並幫助他們與天主保持活潑的關係。神職人員的屬靈父性也意味著牧靈責任，神職人員視他們的教友為屬靈的孩子。這種關係基於愛、理解和對信徒靈性福祉的關心。教宗方濟各經常強調神職人員要對信友充滿親和力。他強調神職人員應當是「有羊味」的牧者，即要親近天主的人民，關注他們的需求。<sup>12</sup> 這種屬靈父性的形象包括理解信徒日常生活中的挑戰，並在他們的信仰生活中給予支持和陪伴。

#### 4 屬靈虐待 (Spiritual Abuse) 的現象分析和場所

在這裡，為了更好地理解所討論的主題，我們有必要插入對於「屬靈虐待」這一概念的理解與分析。那麼，甚麼是屬靈虐待<sup>13</sup> 呢？大衛·詹森（David Johnson）在《屬靈虐待

11 參閱《天主教教理》，1547 條。

12 參考：<https://fr.zenit.org/2013/03/28/pretres-soyez-des-pasteurs-qui-portent-l-odeur-des-brebis/>

13 有關「屬靈虐待」一詞，中國教會對這個概念的接受也是相當謹慎。Abuse，本意是虐待，但中國主日學協會在 2008 年翻譯的時候，有意識地把 Abuse 拆成了 Ab-Use（異常的利用；誤用），譯為《屬靈誤用》。但是，「誤用」（mis-use）一詞容易讓人誤以為是知識不夠或者不小心，以至於有些屬靈的權柄用錯了（Wrongly use somebody!）。這和主動性質的「虐待」是完全不一樣的。因此，屬靈虐待不是誤用，而是異常的利用（ab-use），是確實的在教會裡面存在的問題。Cf. <https://gospelchina.cn/article-detail/203.html>.

的隱形威力》一文中給出了一個定義：「當你的言語和行為在拆毀別人，攻擊或削弱一個人作為基督徒的地位，以便滿足你自己、你的地位或你的信念，同時削弱或傷害另一個人及他的地位和信念時，這就是屬靈虐待」。<sup>14</sup>

事實上，屬靈虐待者所擁有的權力之基礎既不是暴力，也不是身體強壯。一般而言，教會的權利基礎有三：一是知識（knowledge），如果一個人讀過高等專業的神學，是神學博士或其他學位，那麼其在知識層面上自然就具有權威性；二是神恩（charisma gifts），有些人具有特殊的神恩，所以他在教會裡自然地能夠吸引很多人追隨他，於是在這個意義上他就擁有權威；三是地位（position as power），有時某個神職人員或獻身人士，就其所擁有的地位而言具有權威性。那麼，在屬靈虐待的情形中，我們可以看到一種特別嚴重的墮落：不僅僅是施虐者的罪行阻礙了超性生命的成長，甚至連基督徒的生活也被用來服務於施虐者的惡行。特別是當施虐者是神職人員時，信友們會對他們特別服從，因其奉獻的獨身生活而享有信友們對他們的特殊尊重，而他們卻利用聖職授予他的權威來滿足自己對權力和享樂的欲望，有時甚至會導致性虐待行為。這些原本應該為基督和教會的事工而奉獻自我的人，卻利用自己的身份地位屈服於自己的一己之私慾，背叛了自己的神聖使命。

然而，屬靈虐待並不是神職界獨有的問題，它同樣也存在於女修會和一些新興團體中。正如屬靈父性不只是神職人

---

14 大衛·詹森（David Johnson），《屬靈虐待的隱形威力》，中文電子版，頁 13。

員的職責一樣，屬靈虐待也不僅限於神職界。以下大略為總結教會內屬靈虐待發生的一些常見的場所：

**堂區：**在一些堂區，神職人員和其他宗教負責人對信徒擁有權威的領域，可能會發生屬靈虐待。常見形式包括權力濫用、情感操控和強制控制。

**修會團體：**屬靈虐待可能通過過度的紀律措施、隔離的環境和對長上的絕對服從等方式表現出來。

**神恩運動和新興善會團體：**這些團隊和團體也可能成為屬靈虐待的場所，因其管理結構和領袖的神恩可能導致成員被操控，以獲得服從和忠誠。

**宗教教育機構：**修道院、天主教學校和大學也可能是發生虐待的地方。在這些地方，權威人物可能利用他們對學生的權力，出於個人利益或在宗教培訓的名義下實施侮辱性行為。

**告解廳和靈修輔導：**在這些更為私密的環境中，神父或靈修指導者可能利用他人的脆弱性而施行虐待的行為。

教會需要保持警惕，建立保護和透明機構體系，以防止這些虐待行為。下面我們以懺悔聖事為例，來簡單分析教會法典給予的一些最基本的規範，以確保基督信徒的義務和權利。

## 5 瞭解教會法典規範的必要性

有關修和聖事，法典規定，教友應當善領修和聖事，至少每年一次（法典，989 條），但是信友有權向任何一位自己所願而依法批准的聽告解司鐸告罪（法典，991 條）。司鐸，有責任聽所屬信徒的合理要求的告解（法典，986 條 1 項）。修和聖事的秘密是不可侵犯的，所以聽告解者不得以言語，或其他任何方式，和藉任何理由揭發懺悔人（法典，983 條 1 項），明知故犯此項禁令，遭受保留於聖座的自降絕罰（法典，1388 條）。因此，所有具有管理權人士，對無論在任何時候由告解中獲得的知識，絕不可在外在的管理上加以使用（法典，984 條 2 項）。

為避免違反上述禁令，法律禁止上司經常聽屬下的告解。如修會神長，修院院長，初學導師及副導師，無重大理由，不許聽屬下的告解（法典，985 條）。還有對裁定修士晉鐸或開除事，總不許徵求神師及聽告司鐸的意見（法典，240 條 2 項）。由於權力濫用可能會導致性虐待，法典規定：除非在死亡的危險中，赦免違反第六誠罪的同犯，赦免無效（法典，977 條）。同樣，凡承認在教會權威前，誣告無辜的聽告司鐸引誘他犯第六誠的罪者，除非先正式撤銷誣告，並準備賠償可能的損害，不得予以赦罪（法典，982 條）。

修和聖事不應該成為神父對懺悔者施加控制的場所，而應該是信徒與天主慈悲相遇的地方。司鐸只是這一相遇的服務者。這些基本規範必須被知曉和遵守，以確保告解牧靈工作得以公正地實行。

在我們信仰的路途中，我們經常會有下列的經驗：我們可能會遇到某個人，這一相遇將決定我們會成為甚麼樣的人，或將改變我們人生的軌跡；我今天之所以成為現在的我，正是因為在那次相遇的人，沒有他們，就不會有今天的我；正是通過他們，我們在靈性上獲得重生，因為他們影響了我的存在，以及我與天主的這份父子關係。就如同保祿宗徒所言：「因為縱然你們在基督內有上萬的教師，但為父親的卻不多，因為是我在基督內藉福音生了你們」（格前 4:15）。我可以說天主是我的父親，因為在我的生活中，有某些天主的朋友幫助我在祂內重生。他們沒有任何企圖想來支配我的生活，而是我在他們身上認出了自己靈性的父親和導師。這是一份可遇不可求的恩典。

屬靈的父性表達的形式多樣，各不相同，且相輔相成。我們不應該期望第一個遇到的告解神父能給予我們對靈性父親的期望。重要的是要分辨甚麼是告解聖事的特殊功效，甚麼是只能來自個人經驗或其他特殊的恩典。當期待被扭曲，當神師或靈修陪伴者的態度變得模糊，天主子女自由的生活就會變成桎梏，就會走向靈性虐待的情形。

## 6 從「屬靈父性」到「靈性虐待」：預防與反思

對於那些被陪伴者來說，在尋求靈性父性時可能存在不成熟的情形。這就要求被陪伴者也應該具備成熟和有意識的態度。藉著學習基本靈修陪伴的知識，瞭解教會提供的有關靈修陪伴的規範和指導，來提高自我保護意識，並有能力識別靈性虐待的表現形式和防範措施，儘量保持個人的獨立思考能力，不盲目服從。陪伴者的建議應視為參考，而不是絕

對命令。即便是德高望重的靈修導師，也可能會犯錯。被陪伴者應敢於提出問題和質疑，而不是被動接受一切。清楚地設定並維護個人界限，確保陪伴者不會越界干涉個人隱私或生活決策。要求陪伴者尊重個人意願和選擇，不應利用任何形式的強迫或操控。保持與其他信任的朋友或家人的溝通，將陪伴過程中的不適或疑慮及時分享，以獲得客觀的意見。

被陪伴者必須要淨化對陪伴者或靈性父性的期望。我們每個人都被召走向信仰成熟，如同保祿所講：「直到我們眾人都達到，對天主子有一致的信仰和認識，成為成年人，達到基督圓滿年齡的程度」（弗 4:13）。我們不能期待從人那裡得到只有天主才能給予的東西。有時他們的有限性將更能引導我們走向天主。

從陪伴者的角度來看，他們也應該時刻提醒自己避免濫用權力和信任，並時刻保持謙遜。每一位履行靈修陪伴的人都應該清楚地意識到，他們踏上的是一片聖地。正如梅瑟靠近燃燒的荊棘叢時，需要脫下鞋子（出 3:5），他們也應該懷著極大的敬畏前行，因為是天主讓他們成為祂在靈魂中做工的見證者和僕人。這化工不是他們的，他們只是其中的僕人。當一個尋找天主的靈魂尋求他們的幫助時，他們就是那些為新郎服務的朋友。<sup>15</sup> 要不斷提醒自己，如同聖若望一樣：「我不是那光，只是為給那光作證」（若 1:8）。

陪伴者要不斷學習和提升自己的靈修，確保能夠提供高品質的陪伴和指導。在某種意義上，靈修陪伴也是一種「職

---

<sup>15</sup> 參閱若 3:29，新郎的朋友，侍立靜聽，一聽得新郎的聲音，就非常喜樂。

業」，也即它不是一種即興的發揮，只有細心傾聽是不夠的。它需要對神學知識的良好掌握，有一定的具體陪伴的方法和經驗。因為這裡所涉及的領域和心理學家或律師處理的領域一樣複雜。在遇到困惑或挑戰時，應該尋求其他有經驗的靈修指導者的支持和建議。要尊重被陪伴者的自由意志和選擇，不強迫其接受任何指導或建議。理解並接受被陪伴者可能會選擇中止靈修陪伴關係，同時陪伴者也有自由終止此關係。如果忽略了這種自由與尊重，「屬靈的父性」就可以被扭曲而走向「靈性虐待」的錯誤。

## 結論

在靈修陪伴中，首先，陪伴者與被陪伴者都要避免生活在謊言中。因為只有真理使人自由。其次，陪伴者是服務於那些前來尋求他們幫助的人，帶著他們的不成熟和不完美，這些都是他們個人經歷的一部分。當陪伴者堅信是天主在他們所陪伴的人身上做工時，將會幫助他們獲得自由，也會使他們變得更簡單，更真實。最後，我們每一位基督徒都被召叫做陪伴者，幫助他人在主內生活，為使天主的子女進入與天父的共融中。正如耶穌所說的：「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因為僕人不知道他主人所做的事。我稱你們為朋友，因為凡由我父聽來的一切，我都顯示給你們了」（若 15:15-16）。屬靈父性就體現在這種友情的關係中，因為在友情中沒有控制、沒有引誘、沒有私慾。在適當的時候，人的隱退是必要的，因為人的隱退是為了更好地使天主父性的光芒得以彰顯。在這裡，洗者若翰是我們最好的榜樣，他指著基督說：「看，天主的羔羊」（若 1:36）。